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1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
B1

承辦人：何春緣

電話：(02)29603456 分機8422

傳真：(02)29689917

電子信箱：AC3963@ms.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研資字第110048327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說明四 (1102684304_110D2121538-01.pdf)

主旨：有關本局辦理「新北市109學年度國中小資訊科技優良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，請協助公告並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中小教學品質計畫要點」及「新北市國中小課程與教學扎根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係邀請全市國中小教師以「資訊科技」為主題，設計符合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民中學科技領域課程綱要」、「國民小學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發展參考說明」或「新北市國民中小學資訊科技教學綱要」之學習活動。
- 三、本案徵選計畫摘要如下：
 - (一)徵選內容：參賽教師自選教材的一課、一個單元、一個章節或一個議題，進行教學活動設計，教案設計內容須包含新北親師生平台之教學資源。



(二)參加對象：本市國民中小學在職教師（含代理代課與兼課教師）；本市109-110年智慧學習領航學校，每校至少需上傳1件教案參加徵選。

(三)報名方式：採個人線上報名，請將教案及報名相關資料上傳至新北親師生平台內之「新北數位教學平台-來尬冊」網站(<https://lgt.ntpc.edu.tw/>)。

(四)收件日期及承辦學校：

1、收件日期：110年6月1日(星期二)至6月30日(星期三)止。

2、承辦學校：同榮國小（國小資訊教育輔導團）及明志國中（國中科技領域輔導團）。

(五)得獎公布日期：預定110年8月2日(星期一)前，於「新北數位教學平台-來尬冊」網站公布得獎名單，並發函通知。

(六)徵選方式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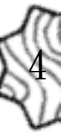
1、聘請專家學者暨實務工作者組成徵選委員會評選。

2、評分標準：

(1)國中教案切合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國民中學科技領域課程綱要」，國小教案切合「國民小學科技教育及資訊教育課程發展參考說明」或「新北市國民中小學資訊科技教學綱要」，預定達成目標明確適當（20%）。

(2)學習活動設計具體、完整且合宜，可行性高且易於推廣（40%）。

(3)構思的新穎性、開創性與特色性，學習活動具啟發



性（20%）。

（4）評量設計與評量方式適當與多元（20%）。

（七）獎勵：

1、獲獎人員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，暨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31項(二)予以敘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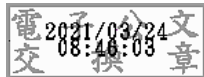
（特優比照第1名，嘉獎2次、優等比照第2名、甲等比照第3名，嘉獎1次。）

2、承辦學校相關工作人員表現優異者，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，暨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敘獎項目第13項(四)「承辦單位績效優良者」之規定辦理，工作人員嘉獎1次以6人為限，含主辦人員1人嘉獎2次。

四、檢附「新北市109學年度國中小資訊科技優良教案徵選實施計畫」1份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國中小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

線